

七、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运动心肺测试系统、AT-104 HS-ERGO） 1，生产厂为（席勒（中国）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2，厂址为（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中心大道55号皇冠广场3号楼科技大厦702B）。（运动心肺测试系统 AT-104 HS-ERGO）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 3。（运动心肺测试系统 AT-104 HS-ERGO）的（关键组件） 4 在中国境内生产。（运动心肺测试系统 AT-104 HS-ERGO）的（关键工序） 5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负荷运动血压测试仪、BP-200 plus） 1，生产厂为（席勒（中国）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2，厂址为（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中心大道55号皇冠广场3号楼科技大厦702B）。（负荷运动血压测试仪、BP-200 plus）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 3。（负荷运动血压测试仪、BP-200 plus）的（关键组件） 4 在中国境内生产。（负荷运动血压测试仪、BP-200 plus）的（关键工序） 5在中国境内完成。

3. （腕式脉搏血氧仪、HS10） 1，生产厂为（华思(天津)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厂址为（天津空港经济区纬七道60号研发车间2楼C区西侧）。（腕式脉搏血氧仪、HS1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 3。（腕式脉搏血氧仪、HS10）的（关键组件） 4在中国境内生产。（腕式脉搏血氧仪、HS10）的（关键工序） 5 在中国境内完成。

4. （心肺数据管理软件、SEMA- CN） 1，生产厂为（华思(天津)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厂址为（天津空港经济区纬七道60号研发车间2楼C区西侧）。（心肺数据管理软件、SEMA- CN）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 3。（心肺数据管理软件、SEMA- CN）的（关键组件） 4 在中国境内生产。（心肺数据管理软件、SEMA- CN）的（关键工序） 5 在中国境内完成。

5. （负荷运动训练测试系统、华思 S100） 1，生产厂为（华思(天津)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厂址为（天津空港经济区纬七道60号研发车间2楼C区西侧）。（负荷运动训练测试系统、华思 S10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 3。（负荷运动训练测试系统、华思 S100）的（关键组件） 4 在中国境内生产。（负荷运动训练测试系统、华思 S100）的（关键工序） 5 在中国境内完成。

6. (单导联动态心电记录仪、ECG- 1) 1, 生产厂为(华思(天津)医疗健康管理有
限公司) 2, 厂址为(天津空港经济区纬七道60号研发车间2楼C区西侧)。(单导联动态
心电记录仪、ECG-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单导联动态
心电记录仪、ECG- 1)的(关键组件) 4 在中国境内生产。(单导联动态心电记录仪、
ECG- 1)的(关键工序) 5 在中国境内完成。

7. (电子血压计、LS818-B) 1, 生产厂为(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厂址为(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东利路105号A区)。(电子血压计、LS818-B)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电子血压计、LS818-B)的(关键组件) 4 在中国境内生产。(电子血压计、LS818-B)的(关键工序) 5 在中国境内完成。

8. (关节持续被动活动仪、JJKF03- 02、JJKF03- 03) 1, 生产厂为(玖健医疗器械(昆山)有限公司) 2, 厂址为(昆山开发区香泾路25号1号楼3楼)。(关节持续被动活动仪、JJKF03- 02、JJKF03- 03)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关节持续被动活动仪、JJKF03- 02、JJKF03- 03)的(关键组件) 4 在中国境内生产。(关节持续被动活动仪、JJKF03- 02、JJKF03- 03)的(关键工序) 5 在中国境内完成。

9. (上肢关节康复器、XY- CPM- ID) 1, 生产厂为(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 厂址为(河南省安阳市内黄县帝誉大道中段)。(上肢关节康复器、XY- CPM- ID)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上肢关节康复器、XY- CPM- ID)的(关键组件) 4 在中国境内生产。(上肢关节康复器、XY- CPM- ID)的(关键工序) 5 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派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8月31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